

## 消费品召回计划

生产者名称	惠州捷冠科技有限公司
产品名称	电动自行车
品牌	骑克、捷冠达
涉及数量	骑克：98 件 捷冠达：51 件
型号/规格	TDS09Z
生产起止日期	骑克：2022 年 9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 月 5 日 捷冠达：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1 月 5 日
生产批号/批次	骑克：20220911、20221102、20221108、 20221128、20221208、20221230、20230105 捷冠达：20220822、20221005、20221102
产品描述及外观 照片	电动自行车 



存在的缺陷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最高车速过高，超过 GB 17761-2018 标准限定车速；</li> <li>2. 前灯、后灯亮度不满足 GB 17761-2018 标准要求；</li> <li>3. 车速达到 15km/h 时，车速提示音未响起。</li> </ol>
可能导致的后果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最高车速过高，超过限定车速可能会导致车体难以控制，刹车时容易侧翻，或影响制动距离，对骑行者及其他人造成人身伤害而造成交通事故。</li> <li>2. 前灯亮度不满足标准要求，可能会导致视野受阻，引发事故。</li> <li>3. 车速提示音未响起，无法有效提醒同车道车辆或路边行人，可能会导致伤害事故发生。</li> </ol>
避免损害发生的应急处置方式	消费者立即暂停使用有缺陷的产品，联系公司或经销商进行处理。
具体召回措施	通知销售商立即停止销售缺陷产品，并在公司微信公众号和销售商实体店发布召回公告，告知消费者具体召回事宜，为购买到缺陷产品的消费者免费维修、更换或退货处理。
召回负责机构	惠州捷冠科技有限公司
召回联系方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召回联系人：杜友林，18929390766</li> <li>2. 召回微信公众号：捷冠达</li> </ol>



召回进度安排	集中召回时间计划在 2024 年 8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4 日（具体以实际进度安排为准）
其他需要报告的内容	无
其他信息	相关用户也可以登录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网站“政务公开-重点领域信息公开-召回-消费品召回”栏目，或拨打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缺陷产品召回热线电话（020-35671348）了解更多信息。

